

江苏南瑞银龙电缆有限公司 3MWp 屋顶分布式
光伏项目

监理初检方案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江苏南瑞银龙电缆有限公司 3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监理项目部

2022 年 12 月

批准：赵旭超 2022年12月20日

编写：张献兵 2022年12月20日

目 录

1 工程概述

1.1 工程规模及建设情况

1.2 工程参建单位

2 验收依据

3 验收范围及条件

3.1 验收范围

3.2 验收条件

4 验收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责

4.1 验收组织机构设置

4.2 验收人员职责

4.3 验收资源配置

5 验收时间安排

6 验收要求

6.1 验收总体要求

6.2 各单位（分部）工程验收要求

7 质量验评及初检报告

8 安全措施

一、 工程概述

1.1 工程规模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光伏组件采用420Wp，片数7174，容量3013.08KWp，全部采用沿屋面平铺，接入组串式逆变器，输出0.4KV低压交流电，接入现有箱变低压侧实现并网，共有5个400V并网点，1#并网点容量为658.56KWp，2#并网点容量为608.16KWp，3#并网点容量为514.92KWp，4#并网点容量为629.16KWp，5#并网点容量为602.28KWp。

1.2 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徐州砾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江苏益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成都初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 验收依据

(1)《国家电网公司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规定》(国家电网基建(2006)699号)。

(2)《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达标投产考核办法》(国家电网基建(2005)255号)。

(3)《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施工工艺示范手册(2006年版)》。

(4)《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电力工程部分(2006年版)》。

(5)《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50150—2016)。

(6)《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程规范》(GB

50168—2006)。

(7)《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配套各专业质量验收规范

(8)《电力建设工程施工技术管理导则》(国家电力公司电源[2002]896号)

(9)《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国家电力公司电源[2002]49号)

(1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11)《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2003年11月12日)

(1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279号)

(13)本工程的设计图纸及业主有关规定。

三、 验收范围及条件

3.1 本次初检验收范围

3.1.1 电气安装工程

包括下列部分的工程实体及相关资料:

(1)光伏区支架、组件安装

(2)光伏区逆变器、箱变安装

(3)光伏区电缆接线工艺及标牌

(4)低压配电装置

(5)主控室及后台控制

(6)并网柜设备安装工艺及质量

(7)一、二次线缆接线工艺及质量

(8)消防及安全工器具到位情况

(9)五防措施落实情况

(10)模拟操作

3.1.2 土建工程

包括下列部分的工程实体及相关资料：

(1) 设备基础

(2) 电缆沟

3.2 验收条件

(1) 施工单位（施工、安装、调试）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完成相应施工、安装、调试工程，无明显缺陷和遗留项目。

(2) 已完工程经过施工项目部三级自检合格，具备申报验收条件。

(3) 工程各专业应提交的竣工资料基本整理完毕，齐全有效，能够满足验收条件。

(4) 监理单位收到施工项目部填报的《工程竣工报验单》及相关自检记录。

四、验收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责

4.1 成立江苏南瑞银龙电缆有限公司 3MW_p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初检验收领导小组

组 长：张献兵

配 合：施工单位 3 人

4.2 验收人员职责

(1) 初检验收组组长职责：负责统筹安排初验收工作，协调处理

施工、运行、监理、设计、厂家等各方关系及验收中出现的重大事宜、争议，负责组织召开验收汇总会，听取各验收小组的工作汇报，总结验收工作，对验收中发现的缺陷提出整改指导意见，督促消缺，审核确认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

(2) 各验收小组组长职责：组织本小组人员按验收范围及要求进行各专业工程验收，搜集、汇总验收缺陷及问题，消缺完成后，组织人员复查确认，填写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

(3) 各验收小组副组长职责：负责本小组内验收人员的召集、管理工作，组织、参与验收工作，提出验收缺陷及问题，消缺完成后，参与复查、确认。

(4) 各验收小组组员职责：在小组组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各自范围的验收工作及消缺复查工作。

(5) 各验收小组配合人员职责：对各小组验收工作进行全面配合，包括资料提供、工器具提供、后勤保障、配合具体的作业工作等。

五、 验收时间安排

验收时间暂定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8 月 21 日，消缺及复检时间 2022 年 12 月 24 日～12 月 25 日。

六、 验收要求

6.1 验收总体要求

(1) 初验收坚持现场检查与资料核查相结合，全面检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的原则，既要检查现场实体质量，也要核查相关资料情况，既要重点抽查一些项目，也要对验收范围内的项目做全

面检查，做到验收覆盖面 100%，不漏项。

(2) 各验收小组要根据分工和工程施工完成情况，合理安排工作进度，保证验收工作安全、有序进行。

(3) 各验收人员要充分熟悉设计图纸、技术规范书和相关专业的有关标准、规范，熟悉材料/设备性能、参数和设备装置的原理。

(4) 验收用仪器仪表使用前应核查符合相关要求，保证完好、有效。

(5) 验收人员必须严格执行验收规范，按照设计图纸认真验收，严格把关，确保验收质量。要认真填写质量检查验收记录，发现问题先与施工配合人员充分沟通，然后及时填写“工程质量检查及缺陷处理记录”。交施工单位及时进行消缺。

(6) 验收前，施工单位应向验收组提供下列主要资料及文件：

1) 主要施工技术资料。

2) 主要施工技术记录。

3) 质量检验，调试记录。

4) 出厂资料、试验资料。

5) 材料/构配件/设备开箱记录。

6) 制造厂提供的出厂原始资料，即各设备的产品说明书、出厂试验记录、合格证及出厂图纸等。

6.2 各分部（单位）工程验收要求

6.2.1 一次设备验收重点及要求

(1) 总的要求：电气设备安装固定牢固、可靠；垂直度、水平度、

安装尺寸偏差符合规范要求；设备各部件完好无损；电气连接可靠，接触良好，密封良好，不渗油，油气技术指标符合要求；设备无锈蚀，油漆层或外镀层完整，相色标志正确，设备接地良好，各种电气距离满足要求。

（2）一次电气设备

- 1) 设备油漆均匀完整，相序标志清晰正确，接地可靠。
- 2) 光伏组件、电气设备顶部无遗留杂物。
- 3) 电缆管引线接头螺栓紧固，平垫、弹簧垫齐全平整。
- 4) 保护、测量、信号及控制回路的接线正确可靠，保护装置传动试验正确。
- 5) 试验项目齐全，试验结果符合规范和出厂要求。

6.2.2 光伏区及土建工程验收重点及要求

- 1) 设备基础无孔洞、麻面、露筋、裂纹现象；表面应光滑。
- 2) 设备基础地脚螺栓外露应整齐；无锈蚀。
- 3) 开关站基础内部无积水、渗水现象。
- 4) 基础外墙装饰砖应平整、清洁、缝隙均匀；无掉角、空鼓现象。

七、质量验评及初检报告

（1）本次初检工作与工程质量验评工作结合进行。按照已审批的《工程质量验评范围划分表》进行验评。初检中重点抽检的分项工程个数要求 $\geq 30\%$ 。

（2）初检工作结束，消缺完成并经验收小组复查确认后，由监理根

据初检数据和带电投运试运情况核实线路、土建、电气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等级，并形成验评报告。

(3) 初检工作完成后，各验收小组提出书面初检意见，最后形成初检报告，并上报业主。

八、 安全措施

(1) 验收前，验收组要向验收人员交代安全注意事项，同时施工单位应向验收人员进行交底，说明哪些设备、回路已带电，哪些操作需在验收配合人员的指导下进行，防止人员触电和设备、元器件的损坏。

(2) 验收前已带电的一次设备，施工单位要设置隔栏，并悬挂标示牌。

(3) 各验收人员应加强沟通、协调，交叉验收工作，一、二次验收人员须协商一致后进行，避免出现意外。

(4) 传动试验中如须跳合开关，验收人员与施工单位须协商一致，在保证验收质量的前提下，尽量减少跳合次数，防止开关机械寿命的减少和元器件的损坏。

(5) 全体验收人员要正确佩戴安全帽，着装规范，登高验收须正确使用靠梯、安全带、高空作业车等用具，并配备人员协助和监护。

(6) 一次设备操作须在验收配合人员的指导和同意下进行，二次保护传动及监控遥控操作双方共同协商进行。

(7) 验收中所动的一、二次回路接线头要及时正确恢复，机构箱门、盘柜门、盖板等要及时关闭，验收后不需继续通电的回路、装置、设备等施工单位要及时断电。

- (8) 遵守交通法规，注意行车安全。
- (9) 全体验收人员验收中要注意成品保护。